

# 在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2023年3月13日)

赵乐际



各位代表:

我完全赞成和拥护习近平主席的重要讲话。讲话坚守人民立场、坚定历史自信、彰显使命担当、指引前进方向,必将激励全国各族人民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新征程上踔厉奋发、勇毅前行。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全面贯彻落实。

在这次大会上,习近平同志再次全票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反映了全体全国人大代表的共同意志和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心愿。党确立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对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对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具有决定性意义。我们要坚决拥护“两个确立”,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3月13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闭幕会。大会执行主席、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赵乐际主持闭幕会并讲话。

新华社记者 黄敬文 摄

信”、做到“两个维护”。

大会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审议通过了各项报告和议案,依法选举和决定任命了新一届国家机构组成人员,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是一次民主、团结、求实、奋进的大会。会议期间,全体代表忠实代表人民的利益和意志,依法参加行使国家权力,反映民意、共商国是,充分体现了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优势,充分体现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强大生命力和显著优越性。

过去五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栗战书同志主持下,十三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各方面工作都取得新的重大进展,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在这里,我谨代表十四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向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向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向栗战书同志,致以崇高的敬意!

大会选举产生了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

会,并选举我担任委员长。我们衷心感谢各位代表的信任,深感使命崇高、责任重大。我们将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紧紧依靠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尊崇宪法,恪尽职守,廉洁奉公,接受人民监督,为党和国家事业竭诚奉献,绝不辜负各位代表和全国各族人民的重托。

各位代表!

党的二十大擘画了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十四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确定的目标任务落实见效,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力量。

我们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保证人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要健全保证宪法全面实施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宪法实施和监督水平,谱写新时代中国宪法实践新篇章。要深

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更加科学完备、统一权威,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要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保证宪法法律全面有效实施,保证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行为受到监督和制约。要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充分发挥代表来自人民、扎根人民的特点优势,当好党和国家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要全面加强人大及其常委会自身建设,努力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切实担当起新时代新征程赋予的使命责任。

各位代表!

团结就是力量,奋斗创造伟业。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自信自强、守正创新,凝心聚力、埋头苦干,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

新华社北京3月13日电

##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三日通过)

###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高度评价新时代十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充分肯定国务院过去一年和五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3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主要目标、政策取向和重点工作,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号召,全国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大力提振市场信心,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持续改善民生,保持社会大局稳定,同心同德、苦干实干,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

### 关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查了国务院提出的《关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同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 关于2022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23年中央和地方预算的决议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查了国务院提出的《关于2022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23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及2023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同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2022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23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23年中央预算。

### 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栗战书委员长受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过去五年的工作,高度评价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设和人大工作取得的新的重大进展,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一年工作的建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紧紧围绕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中心任务依法履职、担当尽责,不断提高宪法实施和监督水平,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更加科学完备、统一权威,健全人大对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监督制度,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全面加强自身建设,继续开创新、守正创新,努力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新的贡献。

### 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所作的报告。会议充分肯定最高人民法院过去五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3年工作建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最高人民法院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毫不动摇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全面提升审判执行工作质效,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持续加强智慧法院建设,锻造过硬法院队伍,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全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 关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所作的报告。会议充分肯定最高人民检察院过去五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3年工作建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最高人民检察院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毫不动摇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全面提升检察履职质效,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持续加强智慧检务建设,锻造过硬检察队伍,加快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全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新华社北京3月13日电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的决定

(2023年3月13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三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的决定》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3月13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3年3月15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23年3月13日

新华社北京3月13日电

汇报或者审议结果报告中予以说明。对有关的专门委员会的审议意见没有采纳的,应当向有关的专门委员会反馈。

“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审议法律案时,应当邀请有关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列席会议,发表意见。”

十三、将第四十二条改为第四十五条,修改为:“列入常务委员会会议审议的法律案,因各方面对制定该法律的必要性、可行性等重大问题存在较大意见分歧搁置审议满两年的,或者因暂不付表决经过两年没有再次列入常务委员会会议议程审议的,委员长会议可以决定终止审议,并向常务委员会报告;必要时,委员长会议也可以决定延期审议。”

十四、将第四十六条改为第四十九条,修改为:“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国家监察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各专门委员会,可以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法律解释要求。”

“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可以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法律解释要求。”

十五、增加一条,作为第五十五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通过制定、修改、废止、解释法律和编纂法典等多种方式,增强立法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

十六、将第五十二条改为第五十六条,修改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计划、专项立法计划等形式,加强对立法工作的统筹安排。编制立法规划和立法计划,应当认真评估代表议案和建议,广泛征集意见,科学论证评估,根据经济和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的需要,按照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的要求,确定立法项目。立法规划和立法计划由委员长会议通过并向社会公布。”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负责编制立法规划、拟订立法计划,并按照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要求,督促立法规划和立法计划的落实。”

十七、将第五十四条改为第五十八条,修改为:“提出法律案,应当同时提出法律草案文本及其说明,并提供必要的参阅资料。修改法律的,还应当提交修改前后的对照文本。法律草案的说明应当包括制定或者修改法律的必要性、可行性和主要内容,涉及合宪性问题的相关意见以及起草过程中对重大分歧意见的协调处理情况。”

(下转第六版)



扫码看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全文

## 外国领导人热烈祝贺习近平当选国家主席

新华社北京3月13日电 又有一些国家领导人陆续通过致电致函等方式,热烈祝贺习近平当选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赞比亚总统希奇莱马表示,在习近平主席领导下,中国已成为世界经济的主要参与者和发展中国家社会转型的典范。习近平主席再次当选表明,中国人民希望继续在习近平主席领导下坚持和平、安全、繁荣发展的道路。赞方期待同中国发展更紧密的关系。

卢旺达总统卡加梅表示,您的当选体现了中国人民对您的极大信任和信心,相信您将领导中国取得更大成就。我愿同您紧密合作,不断加强

两国卓越的友好关系。

韩国总统尹锡悦表示,祝贺您再次当选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去年二十国集团领导人峰会期间,我同您首次举行韩中元首会晤,就两国关系发展进行有益对话。希望今后继续同您保持密切沟通,进一步深化两国交流合作。

孟加拉国总理哈西娜表示,您的再次当选体现了全体中国人民对您的坚定信心和深切信任。您的远见卓识将领导伟大的中国继续前进,成功实现中国式现代化。

格林纳达总理米切尔表示,中国人民充分信任您的远见卓识。我相信,您富有使命感的领导

将确保中国实现更大发展。

古巴革命领袖劳尔·卡斯โตร大将表示,您为国家发展和人民幸福竭虑,推动多项全球倡议,获得国际社会绝大多数国家支持。古中友好合作关系具有宝贵的历史传承、战略特点和持续性保障,古巴高度重视并将继续推动古中全面合作关系。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盖特表示,您的再次当选是中国人民信任您的领导和治国理政智慧的最好证明,祝愿友好的中国人民实现更大进步和长久繁荣。阿盟愿进一步提升阿中战略合作伙伴关系。